

证券代码：837289

证券简称：迪威高压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江苏迪威高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江苏迪威高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。2025 年 3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卢士梅女士主持，本次会议出席职工代表 34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与会职工代表经认真审议并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：

随着公司的业务拓展，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，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，公司董事会提名将何永波、庄曼曼、钱晓敏、邓毓、王婕、王春阁、孙平、陶宝东、薛冲、李辉、赵晋军、冉福德认定为公司核心员工，鼓励和稳定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员工，提高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力。

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提名通过后，自 2025 年 3 月 17 日至 2025 年 3 月 27 日止（公示期 10 天）在公司公告栏公示并向全体员工征求意见。

截至公示期满，公司全体员工均未对提名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提出异议，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同意认定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22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

回避表决情况：该议案涉及关联事项，关联职工何永波、庄曼曼、钱晓敏、邓毓、王婕、王春阁、孙平、薛冲、李辉、冉福德、薛祥、彭勇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迪威高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。

江苏迪威高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28 日